

证券代码: 601600

证券简称: 中国铝业

公告编号: 临 2018-011

##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生产经营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A 股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2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核查发现的重大事项

经核实，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控股股东也不存在涉及本公司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27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核查，并问询公司控股股东，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2017 年 9 月 12 日，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9 月 12 日起停牌，并因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

2018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的议案，于 2018

年2月1日披露了《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公告和文件。2018年2月7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16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2018年2月23日，根据《问询函》的相关要求，公司对《问询函》中提及的问题予以回复并进行了公告，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8年2月26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2. 2018年2月14日，公司披露《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司总裁敖宏先生因调任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党组副书记，根据专职专责的要求，提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解聘敖宏先生公司总裁职务，即日生效。同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聘任卢东亮先生为公司总裁，并同时批准解聘卢东亮先生原公司高级副总裁职务。

3. 2018年1月31日，公司披露《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业绩预增公告》，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2017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约96,000万元，同比增加约239%；与上年同期（经重述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约99,000万元，同比增加约2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人民币约11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经重述数据）相比，将增加人民币约121,000万元。

4.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也未在股票异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票异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前述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27日

**备查文件：**控股股东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书面回函